

國家書店藝文空間 場地租借使用辦法

- **場地狀況：**總容納人數：50 人以內座椅(不含桌子)，坪數：可用空間約 15 坪。
適合小型發表會或演講、會議等活動。

- **租用辦法：**

一、場地收費按時段計：分為 A、B 兩時段。每時段為三小時，平日（週一至週五）收費 2000 元，假日（週六）收費 3000 元。非門市營業時間恕無法提供場地租借使用。

二、時段起止時間：

A 時段：10：00 ~ 13：00 • B 時段：14：00 ~ 17：00

(活動佈置請配合於租借時段內完成，超時使用另加收費用 500 元/時，未滿一小時以一小時計)

三、免費提供設備

- (一) 麥克風 2 支 (有線麥克風一支、無線麥克風一支)。
- (二) 無線網路 (請配合活動結束移除無線網路連結)。
- (三) 桌椅提供 (以店內現有為主)。

四、付費提供設備：器材租借須於登記使用時告知，臨時通知恐無器材可供租借，敬請見諒。

器材租借收費標準如下：(皆以一時段計算)

- (一) 單槍投影機，800 元。(註：政府機關及政府立案之公益機構團體優惠免費使用)
- (二) 投影布幕，600 元。(註：政府機關及政府立案之公益機構團體優惠免費使用)
- (三) 增加麥克風(第三支)，200 元/支。
- (四) 傳真(國內收/發/長途)，10 / 15 / 20 元/張

五、餐飲提供：凡租用場地，店內飲料優惠。

- (一) 研磨咖啡／熱茶(30 人內無限暢飲)。超過者，每人加收 60 元。

承租場地請先來電洽詢檔期，亦歡迎親自到現場參觀。場地租借申請請傳真或 E-mail 租借使用申請表，並經本單位電話聯繫確認後始完成場地預約，否則視同未完成登記。

(關於承租詳細內容以及租借使用申請表，請參閱：國家書店藝文沙龍租借使用申請表。)

- **場地租借聯絡：**

- 電話：02-25180207 分機 15 林小姐
- 傳真：02-25180778
- 地址：台北市松江路 209 號
- E-mail: niki@showwe.com.tw

國家書店藝文沙龍租借使用管理辦法

承租場地請先來電洽詢檔期，亦歡迎親自到現場參觀。確定檔期後需附上貴單位簽訂之本同意書，經本單位確認並電話聯繫貴單位始完成場地預約，否則視同未登記使用場地。

管理要點：

1. 經通知繳費後，應於申請場地使用日十日前，以轉帳、刷卡或親赴現場繳納訂金(場租費用 30%)，始完成申請登記並保留場地使用，未完成訂金繳納則不予保留場地使用權。
2. 完成場地使用登記後，申請使用單位如因故需更改日期、時段或取消租借，預約日 5 天前取消預約可全數退回訂金；預約日 3 天前取消預約可退回七成訂金。
3. 活動場地佈置及復原需由申請使用單位自行負責。
4. 申請使用單位需作場地佈置時，應先知會本單位並取得同意之後始得為之，並不得毀損或變更原有之場地設施，如因此造成意外事故或損害，申請使用單位應負擔一切損害賠償責任。
5. 不得在場地內抽煙或用火，如發生任何事故，申請使用單位應負擔一切損害賠償責任。
6. 使用單位除經本單位同意外，不得擅自使用其他未登記之場地；若發生額外使用其他未經登記之場地，則應支付場地變更後之增加費用，不得異議。
7. 申請使用單位承租之場地均有容納人數最高限制，若活動超過此人數，因而造成人員身體不適或其他事故，申請使用單位須自行負責。
8. 申請使用單位須維持與會人員之秩序，不得干擾到其他場地使用者。
9. 若遇空襲、地震或火災等意外事件發生時，由申請使用單位負責人負責指揮人員疏散及採取避難措施。
10. 申請使用單位如有下列情形，本單位得拒絕其使用場地：
 - (1) 危害社會善良風俗者。
 - (2) 違背政府法令與政策者。
 - (3) 從事任何形式之政黨或政治活動。
 - (4) 參與活動之人員言行失控者。
 - (5) 活動之內容與原單位登記內容不符者。
 - (6) 從事之活動會危害到本場地建築、設施及人員安全者。
 - (7) 以演講、集會或活動為名者，卻從事私人團體或個人利益活動行為，缺乏社教意義，容易造成本場地秩序紊亂者。
 - (8) 違反本管理辦法規定之事項者。
11. 活動結束後，申請使用單位須自行移除場地佈置，記得帶走隨身物品，本單位不負擔任何保管責任。
12. 場地使用完畢後應恢復原狀，若場地或設備遭到損壞時，申請使用單位需照價賠償。

— 國家書店藝文空間租借使用申請表 —

申請日期			
使用單位			
聯絡人			
聯絡電話		傳真電話	
e-mail			
活動日期			
活動名稱			
活動人數			
使用時段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0：00~13：00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14：00~17：00		
租借設備			
桌椅需求			
<p>· 活動內容簡介：</p> 			
_____ (使用單位)			
<p>茲同意「國家書店藝文空間使用管理辦法同意書」之內容，若違反上述事項願負一切法律及道義上之責任。</p>			

※請將此表格填寫用印後，傳真或親自交予本單位，我們將於收到申請表格後儘速與您聯絡。

※場地租借聯絡：電話：02-25180207 分機 15 林麗滿小姐

傳真：02-25180778

地址：台北市松江路 209 號

E-mail: niki@showwe.com.tw